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6)

### 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公佈

#### 年度業績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委員會主席。

\* 僅供識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2,3	1,692,624	1,394,346
銷售成本		<u>(1,297,085)</u>	<u>(1,023,120)</u>
毛利		395,539	371,226
其他收益		58,475	24,675
其他收益淨額		1,888	1,291
銷售及分銷成本		(70,269)	(67,960)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u>(144,193)</u>	<u>(109,003)</u>
經營溢利		241,440	220,229
財務成本	4(a)	<u>(34,794)</u>	<u>(22,349)</u>
除稅前溢利		206,646	197,880
所得稅	5(a)	<u>(21,351)</u>	<u>(41,803)</u>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185,295	156,07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6	<u>599,318</u>	<u>40,967</u>
年內溢利		<u>784,613</u>	<u>197,044</u>

##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184,104	156,809
—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594,815	27,701
		<u>778,919</u>	<u>184,510</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1,191	(732)
—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4,503	13,266
		<u>5,694</u>	<u>12,534</u>
年內溢利		<u>784,613</u>	<u>197,044</u>
每股盈利	7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人民幣)		1.0680	0.2959
— 攤薄(人民幣)		1.0092	0.2677
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人民幣)		0.2524	0.2515
— 攤薄(人民幣)		0.2385	0.237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6,944	342,147	352,962
租賃預付款項	3,068	3,178	3,289
無形資產	256,442	261,927	209,064
商譽	-	85,451	94,796
其他金融資產	241,881	283,870	161,406
遞延稅項資產	9,782	5,672	7,703
	<u>778,117</u>	<u>982,245</u>	<u>829,220</u>
<b>流動資產</b>			
貿易證券	6,211	12,218	11,113
存貨	283,762	186,000	191,8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212,817	926,583	630,706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422,613	354,459	311,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1,853	454,698	421,977
	<u>3,187,256</u>	<u>1,933,958</u>	<u>1,567,232</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459,534	855,875	805,993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1,457	4,478	310
貸款及借貸	276,702	390,049	204,816
融資租賃承擔	167	182	184
應付所得稅	17,115	18,093	10,735
	<u>1,754,975</u>	<u>1,268,677</u>	<u>1,022,038</u>
流動資產淨值	<u>1,432,281</u>	<u>665,281</u>	<u>545,19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10,398</u>	<u>1,647,526</u>	<u>1,374,414</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貸		168,699	235,310	211,603
融資租賃承擔		335	511	693
遞延稅項負債		6,995	18,830	11,974
遞延收入		27,573	4,77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07,547	216,725
		<u>203,602</u>	<u>466,968</u>	<u>440,995</u>
<b>資產淨值</b>		<b><u>2,006,796</u></b>	<b><u>1,180,558</u></b>	<b><u>933,419</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	1,246,989	629,544	259,412
儲備		<u>751,721</u>	<u>521,098</u>	<u>643,848</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1,998,710</b>	1,150,642	903,260
非控股權益		<u>8,086</u>	<u>29,916</u>	<u>30,159</u>
<b>權益總額</b>		<b><u>2,006,796</u></b>	<b><u>1,180,558</u></b>	<b><u>933,419</u></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公佈並不包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惟本公佈的資料已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同方泰德國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同方泰德北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同方節能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同方節能」，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同方收購有關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提供以監控系統為核心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的若干業務(「目標業務」，在不同情況下，連同與該等業務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由於本公司及目標業務共同受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因此，收購目標業務乃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會計指引第5號」)所訂明合併會計法入賬。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賬目已重列。有關詳情於附註11披露。

#### (b) 呈列貨幣變更

於年內在出售Distech Controls Inc. (詳情於附註6披露)後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於中國進行。因此，本公司決定將其呈列貨幣由美元變更為人民幣，且人民幣為本集團中國實體的功能貨幣。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額外財務狀況表已由美元重新換算為人民幣。所有以人民幣呈列的財務資料已約整至最接近千元，惟每股盈利除外。

####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論述如下：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及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此兩個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九項準則的修訂及對其他準則的後續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已予以修訂，藉以將「關連方」的定義擴展至包括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申報實體的管理實體，並要求披露為獲得該管理實體提供的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而產生的金額。由於本集團並無從管理實體獲得主要管理人員服務，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關連方披露並無任何影響。

## 2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城市智慧節能一體化綜合服務。其業務涵蓋三大分部，包括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及智慧能源，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收益指售予客戶的貨品的銷售價值、提供服務的收入以及工程合同收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貨品	705,431	733,690
提供服務	86,749	75,909
合同收益	900,444	584,747
	<u>1,692,624</u>	<u>1,394,346</u>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劃分各個分部以管理其業務。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合併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智慧交通業務(「智慧交通業務」)：包括綜合監控系統(ISCS)、地鐵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BAS)、安全門系統等一系列軌道交通軟硬件產品及系統，提供從方案設計、設備成套、安裝調試至售後服務的全生命周期綜合解決方案。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提供面向各類建築和園區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及能效管理服務，涵蓋了能耗綜合監控、節能諮詢及節能改造服務、建築智能化系統集成和產品供應，為客戶提供建築的全生命周期服務，降低建築能耗和運營成本。

智慧能源業務(「智慧能源業務」)：在能源生產環節進行能量梯級利用和能源系統優化改造，擁有區域能源規劃、工業餘熱回收綜合利用技術、熱泵技術、溫濕度獨立控制技術、

變風量技術等一系列領先技術的專業技術能力。本集團也已擁有包括熱網、熱源監控及優化調控、分布式變頻供熱技術、冷熱網平衡技術、多熱源供熱技術等自有核心領先技術。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同方收購有關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提供以監控系統為核心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的若干業務。因此，為進行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已變更為以智慧交通業務、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及智慧能源業務分部的財務資料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個別呈報及由最高營運決策人個別審閱的方式。

基於上述變動，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報告的相應數據已重列，以反映該等新分部的財務資料。

**(a)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基於以下基準監督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所涉資產折舊或攤銷所另行產生的費用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除呈報產品分部間銷售外，分部間提供的援助(包括共享資產及技術知識)不予計量。

呈報分部業績時使用除所得稅前損益，並就未特定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作出調整。分部損益用於計量表現，原因為管理層認為分部損益是評估業內其他公司相關的若干分部業績的最有用資料。

除收取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給予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利息收入及減值虧損的分部資料。分部間定價使用市場基準按持續方式釐定。

由於本集團不會定期向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匯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可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智慧交通業務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		智慧能源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626,755	234,775	734,440	817,944	331,429	341,627	284,805	389,007	1,977,429	1,783,353
分部間收益	-	-	32,308	105,629	-	-	3,652	4,316	35,960	109,945
可報告分部收益	<u>626,755</u>	<u>234,775</u>	<u>766,748</u>	<u>923,573</u>	<u>331,429</u>	<u>341,627</u>	<u>288,457</u>	<u>393,323</u>	<u>2,013,389</u>	<u>1,893,298</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130,470</u>	<u>33,917</u>	<u>143,414</u>	<u>191,747</u>	<u>78,619</u>	<u>79,394</u>	<u>45,345</u>	<u>90,525</u>	<u>397,848</u>	<u>395,583</u>
利息收入	365	192	21,197	5,172	8,116	4,457	708	1,258	30,386	11,079
減值虧損	<u>2,522</u>	<u>1,741</u>	<u>2,955</u>	<u>6,064</u>	<u>29,441</u>	<u>2,533</u>	-	-	<u>34,198</u>	<u>10,338</u>

\* 見附註6。

(b) 可報告分部的收益及損益的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收益</b>		
可報告分部收益	2,013,389	1,893,298
分部間收益對銷	(35,960)	(109,945)
已終止經營業務對銷(附註6)	<u>(284,805)</u>	<u>(389,007)</u>
綜合收益	<u>1,692,624</u>	<u>1,394,346</u>
<b>溢利</b>		
可報告分部溢利	397,848	395,583
已終止經營業務對銷(附註6)	<u>(23,208)</u>	<u>(61,116)</u>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的可報告分部溢利	374,640	334,467
折舊及攤銷	(92,947)	(79,319)
財務成本	(44,245)	(31,065)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30,802)</u>	<u>(26,203)</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206,646</u>	<u>197,880</u>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境外並無重大的持續經營業務，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a) 財務成本</b>		
貸款及借貸利息	34,794	22,343
其他財務成本	—	6
	<u>34,794</u>	<u>22,349</u>
<b>(b) 員工成本</b>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4,453	99,676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2,321	11,091
權益結算股份付款的開支	9,542	12,040
	<u>126,316</u>	<u>122,807</u>

#### 5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即期稅項</b>		
年內撥備	32,661	34,1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80)	(983)
退稅	(6,167)	—
	<u>25,714</u>	<u>33,117</u>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額的(撥回)/產生	(4,363)	8,686
	<u>21,351</u>	<u>41,803</u>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對賬：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		206,646	197,880
按本公司企業稅率計算的名義稅項開支	(i)	35,130	33,640
不同徵稅司法權區經營實體的稅率差異影響	(ii)	18,753	17,53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090	2,345
稅項優惠的影響	(iii)/(iv)	(33,993)	(14,745)
未確認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318	4,007
退稅	(iv)	(6,16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80)	(983)
實際所得稅開支		<u>21,351</u>	<u>41,803</u>

附註：

(i)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新加坡所得稅計提撥備。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iii) 同方泰德北京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同方節能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iv) 於二零一五年，同方泰德軟件(北京)有限公司(「同方泰德軟件」)獲授由地方機關頒發的軟件及整合電路企業證書，且地方稅務局已批准其可享有優惠稅率，自首年獲利起免繳稅項兩年，而第三至第五年的稅率為12.5%。獲批准享有優惠稅項政策後，地方稅務局同意退還同方泰德軟件所支付的二零一四年所得稅為數人民幣6,167,000元，而二零一四年被視為同方泰德軟件的首個獲利年份。

##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於Distech Controls Inc.（「Distech Controls」）的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133百萬加元（相當於人民幣642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收取117百萬加元的現金代價（相當於人民幣569百萬元），而託管金額16百萬加元（相當於人民幣73百萬元）已於其他應收款項入賬。完成交易後，Distech Controls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鑒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Distech Controls，即終止於獨立的主要地區的業務經營，故本公司已重列比較數字，以將Distech Controls的業務經營重新分類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84,805	389,007
淨開支	(252,146)	(319,175)
財務成本	(9,451)	(8,716)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	23,208	61,116
所得稅	(9,140)	(20,149)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扣除稅項	14,068	40,967
出售Distech Controls股份收益	585,250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599,318	40,967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0.8156	0.0444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	0.7707	0.0306

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人民幣594,81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701,000元）及附註7(a)所披露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8156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0.0444元）。

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人民幣594,81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270,000元）及附註7(b)所披露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7707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0.0306元）。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78,91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84,510,000元(經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29,345,866股(二零一四年：623,550,209股)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五年 股數	二零一四年 股數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644,228,189	611,226,142
發行股份	82,344,115	—
就收購群名發行股份	—	11,387,355
行使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的影響	2,773,562	936,712
	<u>729,345,866</u>	<u>623,550,209</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78,91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7,079,000元(經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71,801,407股(二零一四年：661,387,532股)計算，方法如下：

(i)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778,919	184,510
可贖回優先股的攤薄影響	—	(7,431)
	<u>778,919</u>	<u>177,079</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二零一五年 股數	二零一四年 股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29,345,866	623,550,209
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被視為以零代價發行 普通股的影響	42,455,541	37,837,323
	<u>771,801,407</u>	<u>661,387,532</u>

## 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持續經營業務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184,10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6,809,000元(經重列))計算，而所用分母分別與上文詳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69,885	86,430
其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11,349	713,129
減：呆賬撥備	(35,505)	(30,172)
	<u>945,729</u>	<u>769,387</u>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關連方款項	20,441	12,036
—應收第三方款項	95,700	22,539
減：呆賬撥備	(1,116)	(1,116)
	<u>115,025</u>	<u>33,459</u>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2,063	123,737
	<u>1,212,817</u>	<u>926,583</u>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對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減呆賬撥備)截至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	469,754	485,881
逾期1個月內	114,156	23,562
逾期超過1個月但不足3個月	12,052	79,229
逾期超過3個月但不足12個月	190,260	99,945
逾期超過12個月	159,507	80,770
	<u>475,975</u>	<u>283,506</u>
	<u>945,729</u>	<u>769,387</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0至180日內到期。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關連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91,229	57,313
其他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u>684,983</u>	<u>561,368</u>
	776,212	618,6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	479,324	21,559
— 應付第三方款項	<u>40,034</u>	<u>68,856</u>
以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1,295,570	709,096
預收款項	163,964	146,761
遞延收入	<u>-</u>	<u>18</u>
	<u>1,459,534</u>	<u>855,875</u>

所有上述結餘預期於一年內結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發票日期：		
3個月內	560,376	376,828
超過3個月但6個月內	81,934	46,114
超過6個月但12個月內	61,334	98,127
超過12個月	<u>72,568</u>	<u>97,612</u>
	<u>776,212</u>	<u>618,681</u>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連方的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同方的結餘人民幣478,017,000元，相當於收購目標業務代價的餘下結餘(見附註11)。該金額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前清償，亦按中國人民銀行於相關期間訂明的貸款利率計息。

## 10 股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644,228,189	629,544	521,520,000	259,412
發行股份(i)	128,994,000	592,097	-	-
就收購TFRH Investments及群名發行的股份(ii)	-	-	119,608,189	366,680
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iii)	22,050,000	25,348	3,100,000	3,4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795,272,189</u>	<u>1,246,989</u>	<u>644,228,189</u>	<u>629,544</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接獲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 (i)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按每股股份5.95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128,994,000股股份。
- (ii)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已就收購TFRH Investments及群名按每股4.00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119,608,189股股份。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在若干承授人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按代價人民幣21,099,000元(已計入股本當中)行使購股權後，本公司發行合共22,050,000股股份，而人民幣4,249,000元已自股份補償儲備轉移至股本當中。

### (b)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報告期末後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二零一四年：無)，而特別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11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目標業務，總代價為人民幣661,796,000元。

由於本公司及目標業務共同受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因此，收購目標業務乃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會計指引第5號」）所訂明合併會計法入賬。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賬目已重列。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所產生影響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如先前 所呈報) 人民幣千元	目標業務 (包括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經營業績：</b>			
年內溢利	162,258	34,786	197,044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149,724	34,786	184,510
—非控股權益	12,534	—	12,534
<b>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b>			
非流動資產	873,943	108,302	982,245
流動資產	1,342,659	591,299	1,933,958
流動負債	928,759	339,918	1,268,677
非流動負債	466,968	—	466,96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790,959	359,683	1,150,642
非控股權益	29,916	—	29,916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綜述

二零一五年，同方泰德已走過十載春秋。憑藉傳承清華，始於同方（「同方股份有限公司」，600100.SSE）的雄厚技術積澱、產品創新與人才積累，集團已迅速成長為業界領先的城市節能一體化服務供應商。

年內，集團借助資本市場力量，整體構架進行重大調整，長遠戰略布局完成統一，明確並堅定以信息化與智能化為手段，以城市綜合節能業務為核心的發展戰略。集團整合內外資源，並將業務板塊重新劃分為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智慧能源三大板塊，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近年來，全球節能行業出現前所未有的歷史性機遇，中國政府對發展節能低碳城市的意識不斷增強，但其系統性推進和全面落地仍需經歷長期的漸進式發展。在此機遇與挑戰並存的關鍵時期，集團憑藉「產品+技術+服務」的綜合優勢，同時充分借助資本平台力量，持續提升品牌影響力，擴大市場滲透率，拓展服務領域與業務模式，保持了持續穩定增長態勢，並為進一步積極推動城市綜合節能業務的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二零一五年度，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約16.93億人民幣，同比增長21.4%。實現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7.85億元人民幣，同比大幅增加3.2倍。其中，集團在年內完成對海外加拿大子公司Distech Controls Inc.（「Distech Controls」）的出售，貢獻約1.22億加元（相當於約585百萬人民幣）的處置收益；而剔除一次性調整項影響後之年度溢利大增40.0%至2.19億元，調整後之年度溢利率提升1.7個百分點至12.9%。

## 業務回顧

### 多輪資本運作，清晰戰略布局

二零一五年八月，集團完成對加拿大子公司Distech Controls所持股份權益的出售，處置收益約1.22億加元(相當於約5.85億人民幣)。集團數年來對於Distech Controls的戰略布局調整和市場培育孵化成果豐碩，同時促使集團自主產品能力迅速提升並與世界接軌。本次出售不僅為集團貢獻了可觀的投資回報，亦將通過雙方的持續業務往來與合作達至長久互惠與共同發展的共贏局面，更有利於集團內部資源的戰略重組與聚焦中國市場，加速轉型和實現跨越式發展。

二零一五年十月，集團利用年初新股配售所募集款項，完成了對母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相關業務及資產的收購，助力集團提升在智能集成與終端客戶資源方面的核心優勢，為智慧節能業務發展注入新動力。集團經過一系列資本運作後，完善了產業面建設，並積極對業務結構進行了梳理和優化重組，清晰了未來業務板塊劃分，以期提升綜合業務效率，為集團的長遠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未來，集團將定位著眼於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智慧能源三大業務板塊，以信息化與智能化為手段，驅動城市綜合節能業務發展，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 各業務板塊成果豐碩

#### ➤ 智慧交通業務：

集團在軌道交通信息化與智能化領域繼續保持行業領軍地位，繼承清華大學30餘年的科研與產業化成果，傳承母公司十餘年積累的項目經驗，掌握核心技術及自主研發的包括綜合監控系統(ISCS)、地鐵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BAS)、安全門系統等一系列軌道交通軟硬件產品及系統，提供從方案設計、設備成套、安裝調試、至售後服務的全生命周期綜合解決方案。同時，集團不斷培育軌道交通領域新的業務增長點，地鐵安全門系統(PSD v2.0)年內實現產品定型並開始快速市場推廣。在當前各大城市地鐵建成

綫路不斷增多，地鐵運營能耗大增之時，集團基於自有核心技術，積極探索並率先開啟國內地鐵節能業務，自主研發了以機器學習為核心的EnCs地鐵節能工藝及Techcon EEC地鐵節能專家控制系統並成功應用，力爭成為未來地鐵運營節能市場的引領者和積極推動者，為智慧交通業務板塊增添新的業務增長點。

年內，軌道交通智能化業務迅速增長。在集團傳統優勢業務軌道交通綜合監控領域，集團成功簽約廣州9號綫、21號綫、長沙地鐵1號綫、石家莊地鐵1號綫等多條綫路，截止二零一五年底業務已覆蓋北京、天津、重慶、廣州、深圳、長沙、武漢、成都、蘇州、南京、青島、石家莊、大連、長春、哈爾濱、蘭州及伊朗德黑蘭17個城市的40餘條地鐵綫路。同時集團自主研發的綜合監控軟件平台(ezISCS)成功應用，標誌著集團在綜合監控平台軟件這一核心技術方面已成功打破國外公司壟斷，將會進一步提升此類項目的利潤率和競爭力。與此同時，集團成功簽約深圳地鐵路網指揮中心項目，目前集團的路網指揮中心系統(TCC)已覆蓋北京、廣州和深圳三個特大型城市，從而將集團在綜合監控領域的優勢從綫路級進一步提升至城市級應用。在此基礎上，集團於北京地鐵8號綫森林公園南門站採用合同能源管理(EMC)商業模式的節能改造示範項目繼續穩定運行，並實現綜合節能率60%以上，已得到業主和國家相關部門的高度認可。地鐵節能業務技術門檻高、市場空間巨大、發展前景可觀，集團將通過以點帶綫帶面的推進方式，將單個站點節能的模式快速複製推廣至數條地鐵綫路及多個城市地鐵網絡。

#### ➤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

於城市建築領域，集團致力於提供面向各類建築和園區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及能效管理服務，涵蓋了能耗綜合監控、節能諮詢及節能改造服務、建築智能化系統集成和產品供應，為客戶提供建築的全生命周期服務，降低建築能耗和運營成本。年內從母公司收購的智能建築業務在建築智能化服務領域優勢顯著，擁有二十餘年技術積累與上千個項目的成功實施經驗，致力於重大示範性工程建設，連續9年全國工程總量第一，沉澱大量穩

固的客戶資源。與此同時，集團的核心技術研發不斷推進，基於多年探索研究的全自主arm平台於年內成功完成升級並應用於Techcon04系列產品，Techcon EEC節能專家控制系統繼續擴大服務領域，IBS自主軟件年內再次升級，「慧芯」技術研發取得突破並在建築蓄能項目中成功應用。集團將技術與工程經驗高效結合，有力支撐建築及園區領域綜合節能業務的加速前進。

年內，集團的建築節能改造城市化推進戰略繼重慶市的成功試點後，又在武漢市取得重大進展。在法國開發署貸款支持的武漢市建築節能改造工程中，集團參與完成從前期76棟大型公共建築能耗監測平台搭建、數據接入，到後期深入數家醫院、學校園區等建築節能改造的一系列服務，市場份額在60%以上。集團亦與寧波市政府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通過試點示範技術創新有序帶動智慧寧波綠色產業全面發展。與此同時，集團將在國家「十三五」新的節能改造示範城市推進中搶佔先機，力爭在重慶二期、山東、廣西等數個重點城市取得突破。年內，集團於「互聯網+能源」及能耗大數據管控及應用方面積極探索嘗試，成功簽約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公共建築能耗數據分析中央級平台」，實現從中央級、省市級到單體建築能耗數據的網狀布局。集團為萬達集團開發的慧雲智能化管理平台，首批已完成8個萬達廣場的數據接入，未來將陸續實現萬達在全國其他商業地產項目的慧雲智能化管理。集團力爭通過自身在行業的優勢地位，從建築能耗監測管控入手，在項目服務的同時，進行大數據積累、分析、研究與後期應用開發，為集團的未來發展創造新的增長點，並為建築節能行業的標準統一與規範發展貢獻己力。

➤ 智慧能源業務：

隨著中國城鎮化的快速推進與城市智慧化的時代發展，城市能源的集中高效利用，特別是北方集中供熱城市的冬季供熱管網(「熱網」)與供熱源的智能化與節能成為城市綜合節能領域中的重要一環。目前，集團已布局並豐富了在能源生產環節(「源」)進行能量梯級利用和能源系統優化改造的產業布局和專業技術能力，擁有區域能源規劃、工業餘熱回收綜合利用技術、熱泵技術、溫濕度獨立控制技術、變風量技術等一系列領先技術，並在各類項目中廣泛應用，節能效果顯著。通過收購母公司旗下智能城市熱網領域相關業務及資產(「網」)，集團也已擁有包括熱網、熱源監控及優化調控、分布式變頻供熱技術、冷熱網平衡技術、多熱源聯合供熱技術等自有核心領先技術，熱網智能化客戶遍布中國北方地區12個省、市、自治區，覆蓋供熱面積近8億平方米，並且隨著國內城鎮化步伐的快速邁進，預期未來市場空間可觀。

年內，集團持續推動熱網智能化及節能項目發展，在包括赤峰、太原、保定、烏海、新鄉等多地均有新的熱網智能化業務拓展與項目簽訂，而原有太原、烏海、瀋陽等城市的熱網節能EMC項目均穩定運行並持續貢獻節能收益。此外，集團繼續鞏固發展餘熱回收利用業務發展，於年內簽約國電吉林江南熱電、大連北方熱電等數個餘熱回收利用大型項目。與此同時，集團在年內積極推進智慧能源相關業務的結構優化與資源重組，力爭充分挖掘城市集中供熱領域的能源生產、輸配、消費環節的業務協同性，打造「源、網、用戶」一體化綜合能源管理服務，同時探索熱網托管及特許經營等持續運營模式，為提升智慧能源業務的整體收益打下堅實基礎。

## 前景展望

在全社會對節能減排意識和需求不斷增強，中國政府對節能優先和能效提升戰略持續積極推進的有利環境下，同方泰德將繼續把握歷史機遇，充分利用自身技術、品牌以及資源優勢，不斷擴展模式、開拓市場、創新技術、整合資源，成為中國城市節能的引領者和行業發展的積極推動者。

### ➤ 借力十三五發展新時期，推廣城市綜合節能業務

二零一六年正值中國「十三五」開局之年，「十三五」規劃綱要提出要培育服務主體，推廣節能環保產品，支持技術裝備和服務模式創新，完善政策機制，促進節能環保產業發展壯大。實施全民節能行動計劃，全面推進工業、建築、交通運輸、公共機構等領域節能。二零一六年政府工作報告亦明確指出全力支持節能環保先進技術發展與合同能源管理(EMC)商務模式的推廣。作為領先的城市節能一體化服務供應商，同方泰德將積極響應時代需求和變化，適時調整業務策略和模式，在信息化與智能化業務的堅實積澱下，充分結合客戶需求，加大在各業務板塊節能領域的資源整合與市場推廣力度，全速推進各領域節能技術突破、產品創新與推廣應用。未來，集團將通過大力發展節能EMC模式，試點項目推廣，以及提升自有產品市場佔有率等方式快速拓展市場、提升利潤率；在盤活存量市場的同時開拓新的重點城市及更多優質大型客戶；在地標性項目重點突破的同時，探索批量化項目的規模推進，以期實現節能業務在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智慧能源各領域的蓬勃快速發展。

➤ 大力投入技術研發創新，推進科研成果產業化

強大的自主研發及創新能力和科研成果產業化能力，是同方泰德的核心競爭力與持續發展的基礎。集團擁有強大的基礎研發團隊及企業級建築節能研究院，聚集電子、計算機軟件、自動化控制以及暖通空調等多領域專業人才，多年來一直為集團的產品與技術革新和建築節能行業的規範發展貢獻力量。未來，集團將大力投入基於自主研發的全新升級arm平台開發的自有核心硬件產品系列，希望以更強大的計算處理能力來實現更靈活、高效、便捷、低成本的控制；同時繼續加強在中央空調控制、節能雲、能源互聯網、區域能源站等重點領域的應用軟件的開發和升級，以滿足更複雜多樣的客戶需求，不斷鞏固和提升自主技術與產品的市場領先地位。與此同時，集團將繼續與清華大學等國內頂級科研單位密切合作，大力投入應用型基礎研發，致力於將最先進的科研成果快速產業化應用，在為集團創造更好收益的同時，為節能行業的技術革新貢獻己力。

➤ 持續尋求收購兼併，提升股東價值

集團對Distech Controls的收購案例已經成為集團自身乃至行業投資史上互惠共贏的成功範例，並為集團積累了寶貴的收購兼並經驗。當前中國正全面啟動新一輪國有企業改革，大量國企面臨體制轉型與業務調整，為專業化公司提供了難得的歷史性收購良機。同方泰德憑藉技術、產品與服務各方面的行業領軍優勢，借助市場化體制與靈活有效的激勵機制，同時依托同方及清華大學的品牌影響力與資本市場力量，定將在這輪改革浪潮中奪取先機，通過有效收購兼併，實現自身產業鏈雙向擴張與跨越式發展，以整體收益增長及提升利潤率為目標，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 財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完成對母公司同方旗下智能化業務的收購，以及對海外加拿大子公司的出售。其後，集團整合資源並將業務板塊重新劃分為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智慧能源三大板塊，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而加拿大子公司於期內之收入及盈利貢獻，以及出售帶來的約1.22億加元(相當於約585百萬元人民幣)的收益，均在已終止經營業務部分列示。

以下財務回顧分為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部分。

### 持續經營業務

鑒於本集團在年內所完成的自母公司收購的智能化業務屬於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財務報表已重列以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載入相關業績。因此，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各項財務數據均經過重述。以下回顧如非特別注釋，均為在重述基礎上之數據及分析。

### 收入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於二零一五年度貢獻淨收入約1,692.6百萬元人民幣。而本集團二零一四年淨收入經重述後為約1,394.3百萬元人民幣，增加約299百萬元人民幣。在此重述基礎下，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錄得淨收入同比增長21.4%。

### 業務分部收入

年內，本集團完成對母公司旗下智能化業務的收購，以及對海外加拿大子公司的出售。其後，集團整合資源並將業務板塊重新劃分為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智慧能源三大板塊，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而加拿大子公司於期內貢獻之收入，以及出售帶來的約1.22億加元(相當於約585百萬元人民幣)的收益，均屬於已終止經營業務部分，因此不在持續經營業務部分列示。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重新劃分業務板塊後各業務分部的收入情況。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重述)		比較
	收入 (千人民幣)	佔收入 比例	收入 (千人民幣)	佔收入 比例	
智慧交通	626,755	37%	234,775	17%	>100%
智慧建築與園區	734,440	43%	817,944	59%	(10.2%)
智慧能源	331,429	20%	341,627	24%	(3.0%)
合計	<u>1,692,624</u>	<u>100%</u>	<u>1,394,346</u>	<u>100%</u>	<u>21.4%</u>

#### 智慧交通

來自智慧交通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四年度約234.8百萬元人民幣大幅增加1.7倍至二零一五年度約626.8百萬元人民幣，佔收入比例從17%提升至37%，為集團業務增長貢獻強勁動力。中國軌道交通智能化市場需求近年來持續穩定增長，集團市場份額和競爭力不斷提升，帶動智能交通業務的高速增長。年內，集團成功簽約青島、石家莊、天津等多地多條綫路的地鐵智能化項目及深圳地鐵的路網指揮中心系統；並順利推進蘇州、武漢、廣州、長沙、北京等城市地鐵智能化項目實施。

## 智慧建築與園區

來自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四年度約817.9百萬元人民幣下降10.2%至二零一五年度約734.4百萬元人民幣。收入下降由於受到國內固定資產投資增速放緩、房地產投資持續下滑的影響，建築智能化行業的工程招投標項目減少，行業競爭加劇，傳統的建築智能化行業項目利潤空間下降。然而，在建築智能化行業發展步入「新常態」的同時，集團積極優化調整業務組合，由傳統的建築智能化業務逐步提升至以自主核心產品及節能服務為發展重心，圍繞核心技術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建築節能改造城市化推進在重慶、武漢、寧波等地繼續取得進展；成功推進萬達廣場慧雲智能化管理系統8個項目落地，簽約蘇州工業園國家級能源互聯網試點服務項目，以及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公共建築能耗數據分析中央級平台等多個重量級項目。同時，集團的傳統建築智能化業務則圍繞數據中心、高端酒店、醫院、智慧園區等領域，並為今後進一步盤活客戶資源、深挖客戶的後續節能改造需求打下堅實基礎，於年內相繼完成百度國際大廈IDC機房、中國華能人才創新創業基地、中國石油蘭州大廈機房等優質客戶的大型項目。

## 智慧能源

來自智慧能源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四年度約341.6百萬元人民幣稍微下跌3.0%至二零一五年度約331.4百萬元人民幣。主要由於集團預判工業餘熱回收業務可能將持續受到宏觀經濟環境因素影響而維持較低開工運行率，進而影響餘熱回收EMC項目的收益率，因此集團積極調整了智慧能源業務的發展重點，適當減少了在餘熱回收EMC項目的投入以應對項目風險，而重新聚焦於將餘熱回收利用能力（「源」）與集團在集中供熱熱網（「網」）方面的核心能力及資源相融合，以打造在集中供熱熱網智能化節能化領域的「源、網、用戶」一體化綜合能源管理服務，力爭未來提升智慧能源業務的整體收益。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度約1,023.1百萬元人民幣增加約26.8%至二零一五年度約1,297.1百萬元人民幣，由於項目收入增加帶來成本相應增加。銷售成本增幅高於收入增幅，乃由於毛利率降低。(見毛利分析)

##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四年度約371.2百萬元人民幣增加約24.3百萬元人民幣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度約395.5百萬元人民幣，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度約26.6%下降3.2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度約23.4%。其中，智慧交通業務板塊的毛利率有所提升，智慧能源業務板塊的毛利率保持平穩，但智慧建築板塊的毛利率下降明顯。而導致智慧建築板塊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智慧建築板塊中的傳統建築智能化業務，受到工程招投標項目減少，行業競爭加劇因素的影響，導致項目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隨著集團業務轉型，EMC項目所帶來的部分收入增加並確認於其他收入項核算(見以下其他收益分析)。

##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由二零一四年度約24.7百萬元人民幣大幅增加了約33.8百萬元人民幣至二零一五年度約58.5百萬元人民幣，主要由於重慶建築節能EMC項目的補貼收入增加7.2百萬元人民幣、EMC項目帶來的利息收入增加約5.2百萬元人民幣、克拉瑪依BT項目帶來投資收益增加15.1百萬元人民幣。

##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四年度約1.3百萬元人民幣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約1.9百萬元人民幣，增加主要由於外幣現金存款受匯率變化的影響。

##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四年度約68.0百萬元人民幣略微增加3.4%至二零一五年度約70.3百萬元人民幣，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員工成本增加約1.8百萬元人民幣所致。但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度的4.9%下降0.7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度的4.2%，乃受益於集團施行有效的成本控制及經營槓桿的體現。

##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由二零一四年度約109.0百萬元人民幣增加32.3%至二零一五年度約144.2百萬元人民幣。增加主要由於在當前宏觀經濟及工業不景氣的環境下，集團基於對智慧能源業務板塊中的部分餘熱回收EMC項目於未來將維持較低開工運行率的謹慎預期，決定於年內積極優化資產結構，因而計提資產減值損失約28.0百萬元人民幣。同時，年內業務收購相關的一次性專業服務費約5.1百萬元人民幣。因此，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度的7.8%增長0.7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度的8.5%。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四年度約22.3百萬元人民幣增加55.7%至二零一五年度約34.8百萬元人民幣。增加主要由於集團平均貸款餘額增加。

## 所得稅

所得稅由二零一四年度約41.8百萬元人民幣減少48.9%至二零一五年度約21.4百萬元人民幣，主要由於集團旗下軟件公司年內享受軟件公司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政策，處於免稅期並帶來稅費節省約12.5百萬元人民幣，獲得稅費返還約6.2百萬元人民幣。此舉使集團整體有效稅率從約21.1%降低至約10.3%，所得稅費用大幅降低。

## 年度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由二零一四年度約156.1百萬元人民幣增加約18.7%至二零一五年度約185.3百萬元人民幣。純利率由11.2%微跌0.3個百分點至約10.9%。

然而，如上述各項分析顯示，集團年內計提的資產減值損失約28.0百萬元人民幣，及業務收購相關的一次性專業服務費約5.1百萬元人民幣，屬於一次性費用。如剔除相關因素影響，調整後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約218.5百萬元人民幣，則同比增長達約40.0%。調整後純利率約為12.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集團完成對海外加拿大子公司的出售，加拿大子公司於期內之貢獻，以及出售收益，均屬於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由二零一四年度約41百萬元人民幣大幅增加約13.6倍至二零一五年度約599百萬元人民幣，主要受益於出售帶來之約1.22億加元(相當於約585百萬元人民幣)的收益。

綜上，集團整體(含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由二零一四年度約197.0百萬元人民幣大增3.0倍至二零一五年度約784.6百萬元人民幣。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由二零一四年度約184.5百萬元人民幣大增3.2倍至二零一五年度約778.9百萬元人民幣。基本每股盈利同比大增2.6倍至1.0680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0.2959元人民幣)，攤薄每股盈利同比大增2.8倍至1.0092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0.2677元人民幣)。

## 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存貨	283,762	186,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2,817	926,58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59,534	855,875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50	49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175	168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175	182

\* 周轉天數計算不含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6.0百萬元人民幣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3.8百萬元人民幣，主要由於因應智慧交通業務高速增長帶來的存貨增長。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基本維持在約50日，以配合本集團的存貨管理政策。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926.6百萬元人民幣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12.8百萬元人民幣，乃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展業務帶動貿易應收款項相應增加198.2百萬元人民幣(其中，智慧交通板塊增加140百萬元人民幣)，以及出售加拿大子公司所產生代價的託管金額致使其他應收款中增加約70百萬元人民幣。本集團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四年約168天輕微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175天，持續符合集團採用並給予客戶的信貸政策。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金額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855.9百萬元人民幣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60.0百萬元人民幣，乃由於收購母公司相關業務應付代價餘額致使大幅增加457.8百萬元人民幣，以及集團持續擴展業務帶來貿易應付款項相應增加(其中，智慧交通板塊增加70百萬元人民幣)。受益於集團良好的信用記錄，供應商給予了良好的信貸政策，本集團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四年約182天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的175天，使集團得以更好應對並授予客戶較優惠的信貸期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撥付其營運所需。此外，由於集團完成股份配售及出售加拿大子公司，為集團帶來充足的融資及投資現金淨流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261.9百萬元人民幣，佔集團淨資產的62.9%。計劃將視乎市場財務成本情況及集團需求而酌情用於集團正常營運資金用途，及/或支付母公司相關業務收購的餘下款項，及/或來收購及/或償還貸款。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及在手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包括約276.7百萬元人民幣的短期銀行貸款(平均年利率約為5.78%)、約168.7百萬元人民幣的長期借款(平均年利率約為5.68%)。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債務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間償還了約110百萬元人民幣的較高年利率的短期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主要為人民幣銀行貸款和借款。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人民幣、加元、美元、港元及新加坡元的現金及銀行結存，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現金淨額為約816.5百萬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負債淨額約170.7百萬元人民幣)，資產負債比率(貸款及借貸除以總資產)為約11.2%(二零一四年：約21.4%)。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合同責任及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主要與其所租賃的辦公地點、工作地點及機械有關。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1年內	10,808	12,018
1年後但5年內	13,599	21,554
	<u>24,407</u>	<u>33,572</u>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報表內未計提撥備的尚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已訂約	<u>304,461</u>	<u>210,170</u>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本集團並無成立任何特殊目的集團以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其信貸支持或從事租賃、對沖或提供研發服務。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視為本集團的股東(「股東」)並劃分為股東權益，或未於財務報表反映的衍生合同。此外，本集團亦無於轉讓予非綜合集團以向其提供信貸、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持服務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 僱員、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37名僱員，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06名減少21%，主要由於集團於年內出售加拿大子公司而減少海外僱員。二零一五年的總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止年度約122.8百萬元人民幣小幅增加至約126.3百萬元人民幣。

根據其政策，本集團乃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有行業慣例釐定其薪酬，並會定期檢討所有薪酬政策及報酬組合。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本集團亦針對新推出的產品另行培訓前綫銷售人員，以加強彼等的銷售及推廣成效。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瞭解。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八日(蒙特利爾時間)，本公司與(i) Acuity Brands, Inc.之附屬公司1028665 B.C. Ltd.(作為買方)、(ii)買方母公司Acuity Brands Lighting, Inc.、(iii) Distech Controls(作為目標公司)、及(iv)目標公司之所有股東(包括本公司(三星除外))(作為賣方)就向買方出售賣方於協議日期持有目標公司的股本中所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訂立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蒙特利爾時間)，本公司已根據出售Distech Controls股份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及獲得出售所得款項。於出售完成後Distech Controls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通過全資子公司同方泰德北京及同方節能與同方股份就收購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提供以監控系統為核心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的業務訂立協議(包括同方泰德北京協議及同方節能協議)。本公司已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收購。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採納當中所載之建議最佳常規。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採納該守則起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生效。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Resuccess」)、本公司與申銀萬國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按配售價每股股份5.95港元向獨立承配人配售由Resuccess持有本公司之128,994,000股普通股(「股份」)(「配售事項」)，而Resuccess按認購價每股股份5.95港元認購且本公司向Resuccess配發及發行128,994,000股股份(「認購事項」)。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完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之公佈。

除上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每股人民幣0.10元特別股息(「特別股息」)。派息建議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全部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此外，為釐定合資格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全部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得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chnovator.com.sg](http://www.technovator.com.sg))。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一切資料，同時亦於上述網站可供閱覽。

## 刊發業績公佈

本年度業績公佈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chnovator.com.sg](http://www.technovator.com.sg))可供閱覽。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認為年度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范新

北京，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曉波先生及謝漢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新先生、劉天民先生及王映滄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謝有文先生及陳華女士。